

债券简称：15 厦住宅	债券代码：122485. SH
16 住宅 01	135284. SH
18 住宅 02	150553. SH
18 住宅 04	150628. SH
19 住宅 01	151373. SH
19 住宅 03	151708. SH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住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重大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重要声明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兴业证券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兴业证券作为厦门住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住宅”、“公司”、“发行人”）2015 年公司债券（证券简称“15 厦住宅”，证券代码：122485），非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证券简称“16 住宅 01”，证券代码：135284），非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证券简称“18 住宅 02”、证券代码：150553），非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证券简称“18 住宅 04”、证券代码：150628），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证券简称：“19 住宅 01”、证券代码：151373）、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证券简称：“19 住宅 03”、证券代码：151708）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全体持有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根据《厦门住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重要子公司减资的后续进展公告》显示：

厦门住宅集团园博地产有限公司系发行人的二级子公司，发行人直接和通过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厦门市东区开发有限公司及厦门特工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70%的股权。为了提高发行人资金统筹使用效率，发行人提议对厦门住宅集团园博地产有限公司进行减资，注册资本由3亿元减少至1000万元。该提案于2019年7月25日经厦门住宅集团园博地产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发行人于2019年7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9年10月14日，厦门住宅集团园博地产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影响分析

经与发行人沟通，本次发行人重要控股子公司减资资金2.9亿元，将有2.03亿元资金回笼到发行人及全资子公司，有利于资金的统筹使用，不会因此扩大发行人负债规模，对发行人整体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影响有限，不会对企业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和《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住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重大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公告》之盖章页)

